

杭锦旗—榆阳—横山—子长运煤大通道
陕蒙界至郭家伙场段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甲方：榆林市交通运输局

乙方：榆林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2025 年 12 月 1 日

签订地点：陕西.榆林

杭锦旗—榆阳—横山—子长运煤大通道

陕蒙界至郭家伙场段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甲方：榆林市交通运输局

乙方：榆林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榆林市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甲方”）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采购项目编号：JHTD 政采 2025--033），陕西嘉鸿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确定榆林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杭锦旗—榆阳—横山—子长运煤大通道陕蒙界至郭家伙场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中标单位，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民法典》、《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及国家的各项政策、法规等；
- 1.2 交通运输部颁布的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等；
- 1.3 中标通知书。

第二条 项目名称、内容及规模

2.1 项目名称

杭锦旗—榆阳—横山—子长运煤大通道陕蒙界至郭家伙场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2 研究内容

2.2.1 通过对项目沿线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对可能的建设方案从技术、经济、安全、环境等方面进行综合比选论证，研究确定项目起、终点，提出推荐方案，明确建设规模，确定技术标准，估算项目投资，分析投资效益，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2.2 调查研究项目自然地理环境、影响区域经济社会及交通运输的现状与发展、交通量预测、建设的必要性、技术标准、建设条件、建设方案及规模、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经济评价、实施安排、土地利用评价、工程环境影响分析、节能评价、社会评价等，特殊复杂的重大项目，还应进行风险分析。

2.3 项目规模

运煤大通道陕蒙界至郭家伙场段工程起于东葫芦素（陕蒙界），向南沿旧 G210 布设经郝家伙场至昌鸡兔，后路线脱离旧路采用新线继续向南经公合补兔、小壕兔、牙什兔，终点位于小纪汗，与绕城快速干道相连，路线长约 89 公里。其中完全利用店红一级公路 4 公里、利用 210 国道升等改造 21 公里、新建 64 公里。拟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为 80 公里/小时。

第三条 合同费用及支付

3.1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壹佰玖拾伍万元整(¥1950000.00元)含税。

3.2 于合同生效后的1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即人民币玖拾柒万伍仟元整(¥975000.00);乙方完成本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并提交甲方验收通过后的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剩余全部合同款项,即人民币玖拾柒万伍仟元整(¥975000.00)。

3.3 以上支付均以银行转帐方式进行。乙方须在正式转帐前向甲方提交等额、合法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按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3.4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榆林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榆林新建南路支行

账号:61001690031050000425

第四条 服务期限

乙方按甲方需求向甲方提交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稿),待审查修改后提交正式报告。

第五条 验收依据、标准及方式

5.1 验收依据:中标文件、投标文件,本合同及附件文本,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5.2 验收标准:根据国家及行业部门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有关规定、技术规范和要求进行验收。

5.3 验收方式：乙方编写的《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获得审查意见。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职责：

6.1.1 向乙方提供开展工作所需的有关资料，并对提供的时间、进度和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6.1.2 负责按时组织报告文件的审查；

6.1.3 协助解决该项工作相关事宜；

6.1.4 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乙方合同费用。

6.2 乙方职责

6.2.1 按中标通知书及现行部颁规范、标准、规程、定额的要求，按时完成报告的编制工作并保证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质量和深度；

6.2.2 按合同规定时间提交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6.2.3 根据专家评审会及甲方的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并获得审查意见。

第七条 违约金

7.1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日期提交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每逾期一日，应扣除其所应得费用的2%作违约金。

7.2 乙方提供的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出现错误，且此等错误系乙方造成的，应扣除其所应得费用的5%—15%，视错误性质严重程度而定。

7.3 因甲方提供错误的资料、数据导致可行性研究报告需进行重大修改或返工重作的，所增加的费用由双方协商确定。

7.4 在合同执行期间，由于甲方原因要求停止报告编制工作，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在此情况下，甲方已付费用不予退还，并需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相应费用。

第八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指本协议签订后发生的一方无法合理控制的、阻止并妨碍该方全部或部分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义务的任何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水灾、其它自然灾害或战争等。

如果发生了任何不可抗力事件，使一方无法完成其在本项下的协议义务，可暂停履行其协议义务，但暂停履行协议义务的范围和时间应不超过纠正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对履约能力的影响所合理需要的范围和时间。

如果由于不可抗力事件使本协议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其合同义务，遭遇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十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说明不可抗力事件的性质、预计持续的时间、以及受影响一方为纠正事件造成的影响而需采取的措施。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

双方应立即互相协商以寻求公平的解决方法，并应尽最大努力尽量减轻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影响。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双方约定，在履行本编制协议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如在 30 日内无法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争议解决期间，乙方应继续按约定履行义务。如果乙方停工视为违约，按本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1.1 本工程项目中，乙方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甲方需要乙方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11.2 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项目的编制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确保承担该任务的乙方人员参与。

11.3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1.4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5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作出补充或修改规定。补充或修改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1.6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即生效，共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11.7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并通过验收，结清该项目合同费用后，本合同自然失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 话:

[Handwritten signature]

乙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 话:

签订日期: 2025 年 12 月 1 日

成 交 通 知 书

榆林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锦旗-榆阳-横山-子长运煤大通道陕蒙界至郭家伙场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项目编号：JHDT 政采2025-033），招标工作已结束。根据评审小组评审结论，经采购人确认，最终确定贵公司为杭锦旗-榆阳-横山-子长运煤大通道陕蒙界至郭家伙场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成交供应商，成交总价合计金额为：壹佰玖拾伍万元整（¥1950000.00 元）。

请接此通知后，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十日内签订书面合同。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陕西嘉鸿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11 月 25 日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艾思宇 13509127997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 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 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	3.45%以上	24小时	米璐洁 189669976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3	建设银行	E政通	1000万元	1年	3.2%	72小时	张 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